

致：李鄭屋宿舍
傳真：2720 7974
電郵：lcuh@mhahk.org.hk



「最美聲音-我是歌手」歌唱比賽

選拔賽報名表格



臻善兼容 凝聚合作
繼往開來 締造希望

選拔賽選出十名歌手或隊伍，並接受大會的非常訓練：

- 「個人歌手」將有機會接受單對單的唱歌技巧訓練、台風形象訓練、個人造型設計、及接受資深音樂人主持之歌唱及表演技巧工作坊。
- 「隊伍」將有機會接受資深音樂人主持之歌唱及表演技巧工作坊。

參加者資料

參加者姓名：	(中文)	(英文)
參加者聯絡電話：	參加者手機號碼：	
參賽歌曲：	(歌曲遞交後不能更改)	
演唱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個人 <input type="checkbox"/> 隊伍(兩人或以上為隊伍)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請註明)	
伴奏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純音樂 MP3 檔案 <input type="checkbox"/> 樂器伴奏**(所需樂器：_____ 人數：_____)	
所屬機構單位：		
單位聯絡人姓名：	單位聯絡人電話：	
所屬機構單位聯絡電郵：		

參加者名單#			
	中文姓名	英文姓名	手機號碼
1.			
2.			
3.			
4.			

備註

：請於適用的方格內填上「✓」：

**：請填寫所需要使用之樂器以及伴奏之人數，請自行準備所需之樂器

#：若以隊伍形式參加比賽，請填寫所有隊員之個人資料

比賽細則

參賽資格：

1. 精神復康機構之復元人士(每隊必需最少有一位復元人士參賽)
2. 年齡介乎十五至六十五歲

參賽形式：

1. 參賽者可選擇不同形式及語言作歌唱表演，如獨唱、合唱、合唱團和樂隊演唱等。
2. 每位參加者只限報名一次(例如：已報名以獨唱形式比賽之參加者，不可再報名以隊伍形式作賽)。

截止報名日期：9/8/2019(星期五)

比賽日期：

1. 選拔賽

日期：2019年8月23日(星期五)及8月24日(星期六)

時間：下午二時至九時(實際參賽日期及時間會個別另行通知)

地點：香港心理衛生會李鄭屋宿舍(地址：九龍李鄭屋邨孝慈樓B翼地下)

2. 決賽

日期：2019年12月21日(星期六)

時間：下午二時至五時

地點：健絡通演講廳 (LT-401) (地址：香港城市大學中國銀行(香港)綜合樓四樓)

獎項：

冠軍：獎盃乙座及禮券\$1000

亞軍：獎盃乙座及禮券\$800

季軍：獎盃乙座及禮券\$600

另設一個最受歡迎獎項

比賽細則：

1. 參加者需由精神復康機構或大會確定機構推薦參與是次比賽。
2. 所有參賽歌曲之題材及內容不可涉及粗言穢語或不良成份。
3. 選拔賽每位參賽者之演唱時間為二分三十秒，例如參賽歌曲為三分鐘，當歌曲唱至二分三十秒後便會停止。而決賽則不受此限。
4. 選拔賽及決賽時間表由大會負責編訂，參賽者必須依時出席，否則將被取消參賽資格。
5. 選拔賽及決賽成績將獨立計算。
6. 伴奏形式選擇「純音樂 MP3」之參加者，需郵遞光碟或電郵純音樂 MP3 檔案予主辦單位，音樂長度不超過四分鐘。
7. 大會保留對比賽之任何調動、修改或取消之權利。
8. 比賽期間，如有任何爭議，大會將擁有最終決定權。
9. 大會保留對比賽章程的最終解釋權利。
10. 報名表格及參賽歌曲須於截止報名日期前以電郵或傳真到香港心理衛生會李鄭屋宿舍。
11. 所有選拔賽參賽歌曲不得於提交報名申請表後作更改。
12. 歌唱評分準則為：音準 咬字 節奏 感情 台風。
13. 主辦單位保留更改此比賽細則的權力。

聯絡資料：

電話：2725 9232(聯絡人：陳先生、葉先生)

傳真：2720 7974

電郵：lcuh@mhahk.org.hk

地址：九龍李鄭屋邨孝慈樓B翼地下